

2021 年广州市花都区余泥渣土管理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州市花都区余泥渣土管理所概况

- 一、单位 主要职责
- 二、单位 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州市花都区余泥渣土管理所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花都区余泥渣土管理所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州市花都区余泥渣土管理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广州市花都区余泥渣土管理所的主要职责是：

1. 承担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建筑废弃物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
2. 协助编制广州市建筑废弃物管理规划并组织实施；
3. 按权限协助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管理建筑废弃物排放、收集、运输、消纳、综合利用等活动的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广州市花都区余泥渣土管理所下列内设机构：所长办公室、副所长办公室、综合办公室、巡查队、办证室、财务室。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单位决算。

第二部分：广州市花都区余泥渣土管理所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余泥渣土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37.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0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2.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0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余泥渣土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701. 2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1. 4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 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 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余泥渣土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37.68	本年支出合计	57	737.6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737.68	总计	60	737.6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余泥渣土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37.68	737.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2	22.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92	22.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56	7.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7	6.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69	8.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5	2.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05	2.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05	2.05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余泥渣土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37.68	737.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1.26	701.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01.26	401.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01.26	401.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 费安排的支出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5	11.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5	11.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45	11.4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余泥渣土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37.68	158.69	578.9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2	22.9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92	22.92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56	7.5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7	6.6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69	8.6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5	2.05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05	2.05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05	2.05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余泥渣土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37.68	158.69	578.99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1.26	122.28	578.99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01.26	122.28	278.99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01.26	122.28	278.99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5	11.4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5	11.4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45	11.4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余泥渣土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37.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0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2.92	22.9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5	2.0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01.26	401.26	30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余泥渣土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45	11.4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余泥渣土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37.68	本年支出合计	59	737.68	437.68	30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37.68	总计	64	737.68	437.68	30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余泥渣土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37.68	158.69	278.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2	22.9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92	22.92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56	7.5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7	6.6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69	8.6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5	2.05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05	2.05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05	2.05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01.26	122.28	278.99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01.26	122.28	278.9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01.26	122.28	278.99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余泥渣土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37.68	158.69	278.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5	11.4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5	11.4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45	11.4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余泥渣土管理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2.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98
30101	基本工资	15.44	30201	办公费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4.39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7.14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67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69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4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51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93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余泥渣土管理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5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6.9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36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05
30309	奖励金	2.23	30229	福利费	3.03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余泥渣土管理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余泥渣土管理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41.71		公用经费合计	16.9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余泥渣土管理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0.41	0.00	30.41	16.11	14.30	0.00	25.16	0.00	25.16	16.10	9.0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余泥渣土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300.00	300.00	0.00	30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300.00	300.00	0.00	30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300.00	300.00	0.00	30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0.00	300.00	300.00	0.00	30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余泥渣土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广州市花都区余泥渣土管理所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花都区余泥渣土管理所 2021 年度总收入 737.6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737.6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37.6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97.05 万元，下降 47.6%。主要变动情况：居民住宅装饰装修废弃物管理经费项目用于建筑废弃物堆放点的清运处置服务费，因工作需要原址被撤销，需进行新址的整修，未按时运行，故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6.25 万元，增长 9.6%。主要变动情况：上年未支付款项纳入今年，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花都区余泥渣土管理所 2021 年度总支出 737.6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737.6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58.6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6.52 万元，下降 18.7%。主要变动情况：2020 年度有人员达到法定退休年龄退休，故本年支出较上年减少。

2. 项目支出 578.9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34.28 万元，下降 36.6%。主要变动情况：居民住宅装饰装修废弃物管理经费项目用于建筑废弃物堆放点的清运处置服务费，因工作需要原址被撤销，需进行新址的整修，未按时运行，故本年支出较上年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余泥渣土管理所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737.6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37.6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97.05 万元，下降 47.6%；主要变动情况：居民住宅装饰装修废弃物管理经费项目用于建筑废弃物堆放点的清运处置服务费，因工作需要原址被撤销，需进行新址的整修，未按时运行，故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减少；政府

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6.25 万元，增长 9.6%；主要变动情况：上年未支付款项纳入今年，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余泥渣土管理所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737.6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37.6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88.46 万元，下降 39.7%；主要变动情况：居民住宅装饰装修废弃物管理经费项目用于建筑废弃物堆放点的清运处置服务费，因工作需要原址被撤销，需进行新址的整修，未按时运行，故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0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余泥渣土管理所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5.16 万元，完成预算 30.41 万元的 82.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5.16 万元，完成预算 30.41 万元的 82.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16.1 万元，完成预算 16.11 万元的 99.9%；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9.06 万元，完成预算 14.3 万元的 63.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0%。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5.16 万元，占 1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5.1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16.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1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9.06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 辆，主要用于城区建筑废弃物巡查和文件的交换。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主要包括本单位本年度无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本单位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单位 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6.2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5.1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6.2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基数为 0，不可比），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 共有车辆 5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5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5 个，共涉及资金 278.99 万元，占一

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组织对 2021 年度城区城乡结合部卫生综合整治专款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0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

我单位 2021 年度没有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我单位 2021 年度没有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今年开展了城区城乡结合部卫生综合整治专款等 6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

我单位 2021 年度没有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城区城乡结合部卫生综合整治专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执行数为 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加强建筑废弃物排放管理，及时处置城区四条街道城管部门管辖范围主次干道、内街巷等无主建筑废弃物清理处置工作，提高建筑废弃物清理处置度，确保城区更干净、更整洁、更平安、更有序的城市环境。绩效评价得分 100 分，评级为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绩效指标设置科学性不足，有待进一步优化。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科学设置项目绩效指标，为绩效管理提供依据，可增设成本指标等方面的考核。例如，设置“项目成本节约率”等成本考核指标，用以全面反映项目执行时效性完成情况和资金使用绩效。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区城乡结合部卫生综合整治专款				项目层级			二级
主管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余泥渣土管理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	年度预算数	预算完成数		分值	预算完成率		得分
	2021	300	300		10	100.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建筑废弃物排放管理，及时处置城区四条街道城管部门管辖范围主次干道、内街巷等无主建筑废弃物清理处置工作，提高建筑废弃物清理处置度，确保城区“更干净、更整洁、更平安、更有序”的城市环境。				及时处置城区四条街道城管部门管辖范围主次干道、内街巷等无主建筑废弃物清理处置工作，提高了城区无主建筑废弃物处置效率，并将废弃物妥善处置，减少居民投诉，确保城区更干净、更整洁、更平安、更有序。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备清运人员达标率	90.0%或以上	100.0%	14	14	无。
			考评完成率	90.0%或以上	100.0%	20	20	无。
		质量指标	废弃物及时清理率	≥80.0%	99.0%	15	15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废弃物二次污染发生次数	1次或以下	0次	23	23	无。
		满意度指标	收到有效投诉次数	1次或以下	0次	18	18	无。
存在问题			绩效指标设置科学性不足，有待进一步优化。					
改进措施			科学设置项目绩效指标，为绩效管理提供依据，可增设成本指标等方面的考核。例如，设置“项目成本节约率”等成本考核指标，用以全面反映项目执行时效性完成情况和资金使用绩效。					
总分			100					

以区级单位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本年度没有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特别说明：全文因金额单位转换为万元，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